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胡瑞芸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rainah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500776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735100E_115007763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77637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50077637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高雄市心智圖法推展協會辦理「115年度心智圖法X
AI教學應用教師專業研習」申請辦法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
師踴躍申請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心智圖法推展協會115年8月15日高市心智圖法
(115)字第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生成式 AI 與數位學習快速發展，教師除善用數位工
具外，更需具備資訊統整、結構化思考、教學設計及 AI
協作等專業能力。
- 三、旨揭研習旨在協助國中小教師提升思考教學、數位心智
圖、生成式AI備課及教學簡報設計等專業知能。
- 四、旨揭協會長期推動「翻轉學習力—心智圖法」公益教育，
致力將心智圖法融入閱讀理解、邏輯思考、創意發想、記
憶學習、問題解決及口語表達等教學情境。
- 五、115 年度規劃「心智圖法 x AI 教學應用教師專業研
習」，採理論、示範與實作並重方式，課程涵蓋「心智圖

教務處 115/08/19 08:34



1150006102

有附件

法基礎與進階」、「XMind 數位心智圖」、「AI 教案設計及 AI 簡報製作」等主題，協助教師將數位工具轉化為可落實於教學現場的課程策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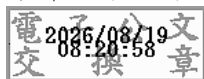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本研習以國民中、小學教師為主要對象，各校得依教師專業成長及校本課程需求，擇一或組合申請相關研習課程。

七、檢附「115 年度心智圖法 x AI 教學應用教師專業研習申請辦法」、「研習課程表」及「講師簡介」各1份。

八、費用：全免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